



大会

Distr.: General
19 August 2003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五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19(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
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消除一切形式的宗教不容忍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成员转递人权委员会宗教或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阿卜杜勒法塔赫·奥马尔根据大会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208 号决议编写的临时报告。

* A/58/150。



人权委员会宗教或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阿卜杜勒法塔赫·奥马尔编写的活动报告

摘要

特别报告员根据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208 号决议向大会提交本报告。

在本报告中，特别报告员就自人权委员会发表上一份报告以来向各国发出的信函及收到的答复，特别阐述了下列问题：宗教间暴力行为、对享受宗教自由权利的法律和实际限制、宗教群体注册相关问题、针对某些宗教团体采取反恐措施、新闻界的作用、出于良心拒绝服兵役和保护宗教场所。他还谈到一些国家对上一份报告印发前发出的信函拖延答复、实地访问及其后续工作、以及落实 2001 年 11 月在马德里举行的国际协商会议的有关进展情况。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3	4
二. 自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的报告印发以来特别报告员发出的信函和各国答复情况的总结	4-121	4
A. 自向委员会提交报告以来特别报告员发出的信函和各国的答复情况	6-117	4
B. 对在向委员会提交报告前寄出的有关信函的迟交答复	118-119	18
C. 补充资料	120-121	18
三. 实地访问及其后续情况	122-126	18
四. 学校教育与宗教信仰自由、容忍和不歧视的关系国际协商会议的后续工作 ..	127-132	19
五. 结论和建议	133-142	20

一. 导言

1. 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于 1986 年 3 月 10 日通过第 1986/20 号决议，决定任命一名特别报告员，任期一年，负责审查世界各地所发生的违反《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的事件和政府措施，并针对由其造成的情况提出应采取的补救措施。
2. 根据这项决议，特别报告员自 1994 年以来向人权委员会提交了 10 份一般性报告，向大会提交了 8 份活动报告，还向委员会或大会提交了 18 份报告增编。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57/208 号决议提交的。
3. 特别报告员欢迎文件部门制定的“时间档制度”原则。特别报告员将可根据这种制度，报告比去年所述期间更长一段时期内的活动。

二. 自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的报告印发以来特别报告员发出的信函和各国答复情况的总结

4. 本总结共涉及向 33 个国家发出的 41 份信函，还涉及一些国家对这些信函的答复（亚美尼亚、俄罗斯联邦、土耳其、越南），以及对在以前提交给人权委员会的报告框架内所发信函的答复（巴基斯坦）。最后，特别报告员对埃及、俄罗斯联邦和乌兹别克斯坦作出答复表示感谢；但是由于技术原因，他不能在本报告中反映出这些答复的内容。他将在向人权委员会提出的下一份报告中介绍这些答复以及 2003 年 8 月 1 日之后收到的答复。
5. 按照其工作方法[及任务规定]，特别报告员谨作出如下说明：本报告未概述最近两个月内发出的信函，因为相关国家答复的期限未到。

A. 自向委员会提交报告以来特别报告员发出的信函和各国的答复情况

阿富汗

6.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就以下问题致函阿富汗政府：由于播出了几名女歌手的半裸镜头以及有些电影里出现一些淫秽片断，一家电视台于 2003 年 1 月 19 日遭到禁播。据说同一天，警察局还关闭了喀布尔五家有线电视台。
7. 特别报告员承认该国在经历多年冲突之后进行重建困难重重，但是提醒当局应在国际法的框架下及其规定的范围内确保意见或言论自由以及表达宗教信仰的自由。

沙特阿拉伯

8.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就以下问题致函沙特阿拉伯政府：也门公民 Hail Al-Masri 因被指控诽谤其同住房客的宗教，于 2002 年 1 月 7 日被判处死刑。

亚美尼亚

9.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告知亚美尼亚政府：他了解到，耶和华见证人 Hambartsum Odabashyan 因出于宗教信仰原因拒绝服兵役，于 2003 年 4 月 1 日被判处三年苦役。据称在此期间有 20 至 30 名耶和华见证人正在服刑，他们出于宗教信仰理由而拒服兵役，刑期为 1 至 3 年。
10. 特别报告员在给亚美尼亚政府的信中，特别请求提供资料，说明通过立法草案，用其他办法取代兵役制的情况。
11. 特别报告员还向亚美尼亚政府提及耶和华见证人团体注册遭拒问题，此事影响到 7 000 名亚美尼亚人。
12. 亚美尼亚政府在 2003 年 5 月 30 日的信中答复：2002 年期间，有 20 名耶和华见证人因拒绝服兵役被法院和法庭判刑。2003 年 1 月至 5 月，有 10 人因同样原因被判刑。
13. 关于用其他办法取代兵役制的计划，政府强调指出：常规兵役在亚美尼亚是义务性的，这符合国际法。但是，2002 年 3 月 18 日已经设立了一个工作组，负责起草不同的兵役法案草案，目前已向政府提交了一个法案草案。
14. 关于特别报告员信中所提及人员的情况，该国政府解释说，鉴于不同的兵役法尚未通过，拒服兵役仍为刑事犯罪。
15. 特别报告员感谢亚美尼亚政府作出答复，提请注意人权委员会关于出于良心拒绝服兵役的第 1998/77 号和第 2002/45 号决议，鼓励当局尽快制定这样的法律。

阿塞拜疆

16.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5 月 8 日向阿塞拜疆政府转递如下情报：据称，2002 年 11 月 9 日以来，Djulfə 墓地有数千根“Khatchkars”（一种饰有天主教象征的长 2.5 米、宽 1 米的石制十字架）遭到有计划、有步骤地破坏。据称还有一些“Khatchkars”被卡车运走，去向不明。据称 1998 年 11 月就曾发生过类似的破坏。
17. 特别报告员期待阿塞拜疆当局给予答复，谨提醒注意大会 2001 年 5 月 31 日关于保护宗教场所的决议（A/RES/55/254）。

孟加拉国

18.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孟加拉国政府，向其通报如下指控：2002 年 11 月 16 日，据称一些军人在 Chittagong Hill Tracts 寺逮捕了佛教僧侣 Kyolachai Bhikku 长老，并当众对之重加殴打。
19. 在另外一起事件中，据称军队命令 Noapara 村民不得在 2002 年 11 月 17 日庆祝传统佛教节日。

20. 2002 年 7 月 25 日，两名信奉印度教的未成年少女被几名穆斯林绑架，并被迫签字承诺皈依伊斯兰教。

21. 特别报告员最后提及上一份，即 2002 年 4 月 19 日的一份信函，他收到了关于以下案例的补充资料：据称佛教僧侣 Gayan Jyoti Barua 在其孤儿院中被用斧头砍死，印度教祭司 Madhan Gopal Goswami 也死于类似情形。

22. 特别报告员谨指出上述指控的严重性质，回顾这是关于相同事件的第二封信函；他希望尽快得到孟加拉国当局对此问题的意见和评论。

白俄罗斯

23.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5 月 8 日致函白俄罗斯政府，向其通报下列情况：据称“True Orthodox Church”和白俄罗斯自治东正教登记遭拒。

24. 特别报告员在 2003 年 6 月 12 日的第二封信中提及 2003 年 6 月 1 日发生的事件；在此事件中，据称警察对“Light of Kaylasa”印度教团体六名成员在一所公寓中举行的默思仪式进行干扰。

25. 特别报告员在两封信函中要求该国政府说明，为遵守《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十八条已经采取或计划采取哪些措施。

保加利亚

26. 特别报告员于 2002 年 4 月 11 日就下列情况致函保加利亚政府，因为此事涉及一项关于宗教的新法律；据称该国大部分少数宗教团体对这项法律、特别是对其若干部分性质模糊表示忧虑，这些部分主要是关于宗教运动的注册程序、“信奉宗教的权利”和对宗教机构的定义。

27. 特别报告员还向该国政府通报了下列情况：2002 年 11 月底，据称一个民族主义团体——马其顿内部革命组织与东正教在 Burgas 发起一场运动，阻止修建耶和華见证人教堂。该市中贴出了一些号召反对“寄生虫邪教”的海报。

28. 特别报告员谨提醒注意：只有法定、客观、合理和透明的登记程序，才是合法并符合关于宗教自由问题的国际法；因此其目的或作用不应是制造歧视，拒绝登记需要有正当理由和须受司法监督。

中国

29.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中国政府，内容主要涉及其针对法轮功成员采取的行动。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2 月期间，据称若干法轮功成员遭到逮捕，有时还受到酷刑，在拘押过程中死亡或死于获释后不久。据报所涉人员主要有：Zhang Zhuo; Xiao Peng; Li Xiaojing; Zhang Xiaochun; Wang Jinling; Wang Haoyun; Wu Mingfang; Lingxia Wu; Xiao Chengrui; Chen Jianling; Song Huaping; Xiangyun Deng; Xiaoyun Fu; Wei Chaozong; Chen Xunan; Pu Shigao;

Bai Xiuhua; Wang Baoxian; Liu Jiming; Xun Ruilin; Dong Jinlan; Deming Shen; Hongmin Li; Mi Zhongsheng; Jiang; Jingyi Wang; Sun Jihong; Gaidi Zhu; Liao Zhaoqi; Xinzhi Gu; Liguang Jiang; Ouyang Wei; Fengfang Yang; Yunping Bi; Zhixiang Luo; Zaixin Wei; Xiuqin Xing; Laihe Wei; Guiqin Yang; Zhenhai Wang; Baochen Huang; Lianping Ye; Ms. Hou; Fengwei Wang; Lin Guan; Hongye Hu; Yurong Zhou; Xingguo Song; Jianhua Liang; Shufang Wang; Huajiang He; Cuizhen Zhang; Liu Qunying; Guanyun Yu; Jinshan Liu; Fengxia Xiong; Zhang Quanfu; Wang Fengqin; Liu Shufen; Zhang Dezhen; Guiying Meng; Yu Tianyong; Zhang Zhen; Lan Hu; Peng Fangjian; Liu Jie; Zhao Xianzhong; Li Hongwei 和 Ding Feng.

30. 关于其他法轮功成员，特别报告员还指出：美国公民 Charles Li 因企图干扰广播电视节目遭到逮捕并被判刑三年；澳大利亚公民 Nancy Chen 遭到中国国家安全局特工绑架；Yuhui Zhang 因编写和出版关于中国法轮功成员状况的文章被判刑十年；以及 16 人因在中国政府驻香港联络处前示威被判刑。

31. 关于西藏人的状况，特别报告员向中国政府通报如下情况：2002 年 10 月 17 日，五名西藏人 Shamba Tsangpo、Namgyal、Kayo Dogha、Tsering Dorjee 和 Jampal 在甘孜市被捕。

32. 另外，据说拉萨的藏族官员受到威胁，如果他们在佛教 Sagadawa 节前往凯拉斯山圣地，他们就会失去养恤金和/或丢掉工作。

33. 特别报告员还再次提及西藏宗教大师丹增德勒一案（见 E/CN.4/2003/66，第 19 和第 20 段）。据称他于 2002 年 12 月以爆炸罪和煽动分裂国家罪被判处死刑。据称其助手洛让顿珠也被判处死刑。

34. 最后，特别报告员请中国政府注意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提交的“反颠覆”法案，其中对“颠覆活动”、“叛国”和“叛乱”等用语的空洞广泛定义可能会损害宗教和信仰自由。

35. 特别报告员在 2003 年 6 月 12 月的第二封信函中转达下列情况：2003 年 5 月 27 日，“五明佛学院”三名僧侣 Tamding、Palzin 和 Shongdu 以及一名非宗教人士 Ngodup 遭到逮捕。据称，这几个人被捕与 2002 年 12 月 25 日关于重建前一年被当局拆除的住所事件有关；那次事件中有人员受伤并有警车遭到毁坏（见 E/CN.4/2003/66，第 21 段）。

埃及

36. 特别报告员于 2002 年 4 月 11 日就下列情况致函埃及政府：据称，自 2002 年 2 月丈夫去世以来，Salwa Iskandar Hanna 从未得到配偶的养恤金，因为政府不承认巴哈教婚姻。

37. 特别报告员还获悉，2002 年 7 月 11 日的《金字塔日报》发表一篇文章，据称其作者声明，任何皈依巴哈教者应被视为叛教者，如其坚持叛教，就应被处决。

38. 特别报告员回顾他在向大会提交的上一份报告（A/57/274）中，就埃及当局为遏制和防止发生基于宗教或信仰的不容忍和歧视而采取的行动所作的评论，呼吁这一积极态度亦不应歧视某些少数宗教团体。此外，他在回顾应当尊重新闻自由的同时，希望提醒埃及当局注意，打击任何煽动宗教仇恨的召唤；这种召唤挑起歧视、敌对行动或暴力行为，因此应被法律禁止。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39.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5 月 8 日致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转达下列情况：据称，保守浸信会的菲律宾牧师 Fernando Alconga 长老因被指控向非天主教徒提供阿拉伯文的天主教出版物，被判处一年徒刑，缓期执行，并被禁止入境，财产被没收。

美利坚合众国

40.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6 月 2 日致函美国政府，对如下情况表示忧虑：该国境内继续发生宗教不容忍事件，而且这些事件还受到包括一些公众人物所作声明和某些媒体偏见的鼓励。

41. 根据收到的资料，虽然 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之后随即发生的攻击穆斯林、特别是阿拉伯人的浪潮自 2001 年 11 月以来有所缓解，但是攻击穆斯林和其他针对穆斯林事件的数量仍比 2001 年 9 月 11 日之前高得多。另外，尽管总体来讲当局已经对这类罪行予以适当追究，但是还应采取预防措施防止此类事件发生。

42. 特别报告员以下列事件为例加以说明：

43. 关于暴力。2003 年 2 月 21 日在新泽西州欧文顿，据称一名穆斯林受到两名男子的攻击和殴打，他被这两人指为恐怖分子。2003 年 2 月 22 日在加利福尼亚州约巴林达，据称一个由 20 名青年组成的团伙高呼反阿拉伯口号，对一名美籍黎巴嫩青年重加殴打。2003 年 2 月 28 日在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据称一名身着宗教服装的穆斯林妇女脸部挨打。

44. 关于袭击礼拜场所。2001 年 11 月 19 日在纽约奥斯威戈，据称 4 名青年纵火焚烧了一个不同宗教信仰中心“Gobind Sadan”，因为他们认为到这里来的人是乌萨马·本·拉丹的同情者。2002 年 3 月 25 日，据称声明仇恨穆斯林的 Charles Franklin 在一个伊斯兰教中心举行晚祷之后，开着小卡车冲击该中心。2002 年 6 月 11 日在加利福尼亚州米尔皮塔斯，据称一些破坏分子冲进一座清真寺，叫喊反阿拉伯内容的辱骂。2002 年 8 月 24 日，据称当局破获了 Robert Goldstein 筹划的炸毁佛罗里达南部 50 多座清真寺和伊斯兰教文化中心的计划。2002 年 3 月 11 日，据称芝加哥一座大清真寺遭到两次枪击，当时清真寺中有 100 多名信徒。

45. 关于就业方面的事件。2001 年 12 月在亚利桑那州凤凰城，Bilan Nur 因在斋月期间佩戴面纱，被其雇主 Alamo 租车公司解雇。2002 年 1 月 4 日，据称马萨诸塞州伍斯特艺术馆以穆斯林警卫 Zia Ayub 的宗教背景将其解雇。

46. 关于公众人物的声明。2001 年 11 月 9 日，据称司法部长 John Ashcroft 在广播中声称：“伊斯兰教是神要求你送你的儿子为他而死的宗教；而基督教是上帝送他的儿子来为你而死的信仰”。2002 年 8 月 5 日，据称福音传教士 Franklin Graham 在电视节目中声称，伊斯兰教是“非常邪恶和罪恶的宗教”，此人还发表过其他敌对穆斯林的声明。

47. 关于当局采取的某些反恐措施。2003 年 1 月，据称联邦调查局局长下达新指令，命令联邦调查局各地办事处统计清真寺的数量，以确定反恐调查目标。

48. 特别报告员希望提醒美国当局注意在应对敌视伊斯兰教和敌视阿拉伯现象方面应承担的责任。他强调，对穆斯林以及其他宗教的信徒，亟应适用国际法准则、尤其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十八和第二十条规定的准则。在这方面，公众人物和媒体的作用至关重要。

俄罗斯联邦

49.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俄罗斯政府，转达下列情况：2002 年期间，据称有 14 名外国常住者由于宗教活动原因，被驱逐出境或被禁止返回。

50. 特别报告员还向俄罗斯政府告知：据某些消息来源，俄罗斯议会 2002 年 6 月 27 日和 7 月 10 日通过的新反恐法律可能会给宗教和信仰自由带来不利影响，因为该法第一条对“恐怖活动”的定义过于广泛。

希腊

51.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希腊政府，转达下列情况：据称，有些宗教教科书将耶和華见证人称为“反国家机制”，将“各种北美新教邪教、最恶劣形式的异端”称为“中央情报局的工具”，将“教皇”（天主教）教会说成通过东仪天主教会“向东正教靠拢的企图”而“偏离正轨”，并将伊斯兰教说成是“好战的”。在耶和華见证人提出指控之后，据称教育部通过了希腊教育研究所的一项建议；这项建议称，受到争议的教科书没有违反宪法或其他法律。

52. 就此问题，特别报告员希望提醒希腊政府注意在马德里举行的学校教育、宗教或信仰自由、容忍和不歧视的关系问题国际咨询会议的最后文件、特别是该文件第 4、第 6 和第 11 段。他谨回顾希腊在这次会议上发挥的重要作用。

印度

53.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印度政府，通报下列情况：2002 年 12 月 6 日，据称 1 万余名贱民在 Chennai 市集体皈依佛教和天主教遭到警方制止。据称通往该市的所有道路全部被封锁，警方堵截了贱民前往该市乘坐的 60 辆卡车。

54. 另外，2003 年 1 月期间，一个自称伊斯兰教的极端分子团伙 Harkat-ul Jihad-e-Islami 威胁要杀死 Rajauri 市的妇女，除非她们放弃工作。据称有海报命令各家将 15 岁以上的女儿出嫁，而且妇女不得再到河中洗澡或单独出家门，否则将被杀死。

55. 2002 年 1 月 13 日夜晩，据称一名耶路撒冷普世新教的美国传教士被刺死，另有七名天主教徒受到十几名武装分子的攻击，这些人被怀疑是印度教团体 Rashtriya Swayamsevak Sangh 的成员。

56. 2002 年 11 月 24 日，据称有两人冲入查谟和克什米尔的 Raghunath 寺，投掷手榴弹并胡乱扫射，他们被怀疑是伊斯兰活动分子；据报有 12 人丧生，其中包括两名攻击者。

57. 最后，特别报告员向印度政府通报下列情况：2003 年 3 月 12 日，据称 15 个身份不明的人破坏了 Yavatmal 一座教堂，并在教堂里安置了一尊神猴像。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58.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伊朗政府，通报下列情况：据称 Manuchihr Khulusi 于 2003 年 3 月 27 日再次遭到监禁；他因归属巴哈教及从事与该教有关的活动构成危害伊朗国内安全的罪名，于 2002 年 12 月 7 日被马沙德革命法庭判处四年徒刑。

59. 特别报告员报告还有下列与巴哈教有关的事件：

- 2003 年 1 月 7 日，据称 Ahmad Yalda'i 要求收回自己房屋的上诉被革命法庭驳回，他的房屋是因为他在家里开办巴哈教课程而被没收的。
- 2002 年 1 月，四名巴哈教徒（Bihnam Mithaqi、Kayvan Khalajabadi、Musa Talibi 和 Dhabihu'llah）显然是因其宗教信仰问题受到拘押。
- 据称，虽然议会通过了一项法律，规定对非穆斯林犯罪受害者给予等额的“血金”赔偿，但是巴哈教群体成员一直得不到这种赔偿。
- 2002 年 7 月 19 日，据称革命卫队冲进巴哈教高等教育学院举行资格考试的 9 处场所，没收了 25 名学生的考卷。据称在马沙德发生了类似事件。
- 2002 年 6 月，据称一些 17 岁的巴哈教男女学生在 Chalus 高速公路附近被警方逮捕，经过几小时审讯之后被释放。
- 2002 年 6 月 9 日，据称《雷沙拉日报》发表一篇文章，其中提及巴哈教徒不是一个宗教少数团体，而是一个情报部门，其首领可能是美国、以色列或英国特工。

60. 特别报告员还向伊朗政府通报下列情况：2002 年 8 月，据称 Hashem Aghajari 教授因发表演讲反对要求人们盲目遵从教规而被逮捕。

61. 特别报告员注意到准备在某些方面改善对巴哈教少数团体待遇的承诺，但是认为伊朗当局为制止迫害巴哈教徒（包括非国家实体行为）、以保证他们与其他伊朗公民享有同等权利而采取的措施仍然是不充分的。他再次提醒伊朗当局，应当确保遵守国际法的有关规定、尤其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十八条和《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的有关规定。另外，巴哈教徒作为宗教少数团体，有权和其他一切宗教少数团体一样得到应有的尊重。

以色列

62.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以色列政府，通报下列情况：据称，以色列警方于 2002 年 8 月 22 日逮捕了希腊正教在耶路撒冷和圣地的发言人、修道院院长 Theodosios Hanna，指控他非法进入敌方领土和与恐怖组织有关系。

63. 特别报告员还得知，以色列当局始终不承认 2001 年 8 月 Ireneos 宗座被选为耶路撒冷正天主教的教会选举。

64. 最后，特别报告员获悉下列情况：2003 年 1 月，据称 800 多名巴勒斯坦人在前往沙特阿拉伯朝圣的路上被以色列部队挡住，以军禁止他们离开加沙地带。

65. 特别报告员期待以色列当局给予答复，并强调以色列应当确保尊重所有人的宗教自由权利。

哈萨克斯坦

66.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哈萨克斯坦政府，通报下列情况：据称，尽管法律并未要求宗教团体必须注册，但当局对没有注册的团体进行迫害，同时又设置一系列障碍阻挠这些团体登记。

67. 例如，2002 年 9 月 8 日，据称国家安全委员会一些成员在一次《圣经》学习集会时，闯入浸信会领袖 Kormangazy Abdumuratov 的寓所。尽管据称当局曾经拒绝让教会登记，但是治安部分却非难他们没有注册，并带走了若干名参加集会者加以审讯。据报这些事件被录制下来，随后在电视上转播，并配有评论说：该宗教是“危险的宗教信仰”，把小孩从父母身边夺走。

68. 2002 年 4 月，据称地方当局在 Yeltay 村搜查了“克利须那意识会”一个未注册的农场。据报电视上也播放了这次搜查，这些信徒被描述成为极端分子和罪犯。

69. 最后，2002 年期间，据称耶和華见证人因未登记就举行宗教集会而遭到起诉的案例有 28 起。

70. 特别报告员提醒注意他在本报告第 28 段中就注册程序问题所作的评论。

吉尔吉斯斯坦

71.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致函吉尔吉斯斯坦政府，通报下列情况：据称，信仰自由和宗教组织问题法案的第二稿中载有一些条款，对享受宗教或信仰

自由附加注册程序方面的条件。另外，据称该草案规定的用其他办法替代兵役只面向某些宗教的成员。

72. 在这方面，据称比什凯克一名浸信会教徒 Dmitri Shukhov 因其所属教会拒绝进行注册，而没有资格选择另外的服役方式。

73. 特别报告员在 2003 年 5 月 22 日的信函中转告下列情况：据称一些穆斯林女学生因戴面纱问题被校长叫去训话。据称她们的宗教教科书被没收，她们还受到威胁说：如果继续戴面纱，她们将被勒令退学。在 Bazar-Kurgan 市，据称一些穆斯林学生因为进行穆斯林宗教活动而遭老师殴打。

摩洛哥

74.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就 14 名“重金属”音乐爱好者被卡萨布兰卡一法庭以“亵渎伊斯兰教”罪判刑问题致函摩洛哥政府。据称卡萨布兰卡上诉法院于 2003 年 4 月 4 日作出裁决，判定对三名青年判处三个半月徒刑，并宣告其他 11 名青年无罪。

摩尔多瓦共和国

75.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5 月 8 日致函摩尔多瓦政府，转述下列情况：2003 年 4 月，据称一些浸信会教徒在 Bendery 遭到逮捕，当局就其教会的活动情况对他们进行了审讯，并没收了 29 本书。此外，据称 Krasnoe 浸信会教堂的所有人 Aleksand Kulysh 因用自己的住宅作教堂而被罚款；另有多人也遭遇同样情况。

76. 特别报告员提醒注意他在本报告第 28 段中就注册程序问题所作的评论。

缅甸

77.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就如下问题致函缅甸政府：2001 年 12 月 12 日，法轮功信徒 Chan Wing Yuen 因在街头打出写有“真、善、忍”的条幅而被捕，据称 Chan 先生被判处七年徒刑。

78. 特别报告员还通报下列情况：2002 年 12 月 20 日，据称 100 多名那加天主教徒在 Khunthet 佛教寺庙在士兵组织的仪式上被强迫皈依佛教。

79.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5 月 8 日致函该国政府，告知下列情况：据称被拘押在永盛监狱医院的 Salai Tun Than 博士开始绝食，以抗议监狱的关押条件、特别是不许他读《圣经》或领圣体。

尼日利亚

80.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就如下问题致函尼日利亚政府：据称 2002 年 11 月 20 日前后，由于该国举办“世界小姐”选美，Kaduna 市发生宗教暴力事

件。据报这些暴力事件造成 100 多人死亡和 500 多人受伤，其爆发原因是由于一篇文章说，穆罕默德先知假如在世，也会要从 92 名参赛者中选出一位做配偶。据称至少有 22 座教堂和八座清真寺在事件中被毁。

81. 另外，据称“尼日利亚基督教会”的 Bitrus Manjang 长老和他的几个儿子、一位儿媳和一个 6 个月大的小孩在 Plateau 州 Rim 的家门前被杀死。

82. 特别报告员在 2003 年 5 月 8 日的信中提醒注意，据称 Plateau 州自 2001 年以来发生了很多不同宗教间暴力行为事件。其中一个事件情况如下：2003 年 3 月 18 日，Kadarko 市受到攻击，造成 22 名村民死亡，另有 28 名村民失踪。据报被警方击毙的两名攻击者被查明是现役军人；据一名警官称，本应确保当地安全的装甲车也参与了攻击。

83. 特别报告员强调指出这些指控的严重性质，注意到这已不是第一封关于此类事件的信函，他对该国政府一直不对其信函给予答复表示遗憾。

巴基斯坦

84. 特别报告员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就下列事件致函巴基斯坦政府：

- 2002 年 11 月 4 日，据称 Mohammed Asghar 因为烧毁《古兰经》，被一些村民施加酷刑，然后被一名警察打死。
- 2002 年 9 月 25 日，据称两名持枪男子闯入一个天主教慈善组织（和平正义修会）的办事场所，杀死 7 人之后潜逃。
- 2002 年 8 月 9 日，据称一些不明身份的攻击者向 Taxila 传教士医院的小教堂投掷手榴弹，致使 3 名护士死亡，另有 20 几人受伤。
- 2002 年 8 月 5 日，据称一家外国学生就学的传教士学校受到攻击，导致至少 6 人死亡，4 人受伤。
- 2002 年 7 月 18 日，据称拉合尔一法院因亵渎罪判处 Anwar Kenneth 死刑及 500 000 卢比罚款。据称因亵渎罪被判处死刑的还有：Wajih-ul-Hassan，2002 年 7 月 27 日于拉合尔；Kingri Masith，2002 年 6 月 29 日于 Faisalabad。
- 2002 年 12 月 25 日，据称两名蒙面男子在 Chianwali 的长老会小教堂为儿童过圣诞节时向教堂投掷炸弹。据报有 3 名儿童（Najma、Shumaila 和 Razia）死亡，另有 16 名儿童和成人受伤。

85. 特别报告员对各宗教团体之间关系恶化和发生了很多以宗教名义犯下的暴力行为表示忧虑。就此问题，他希望了解巴基斯坦当局为增进各宗教团体之间的容忍所采取措施的情况。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86. 2003 年 6 月 12 日特别报告员将资料转交给老挝政府，根据该资料，在 2003 年 5 月 17 日和 27 日之间，据称有 20 名基督教徒被芒农地方当局逮捕。因为他们拒绝放弃其信仰。这是老挝建国阵线自 2003 年 4 月 3 日以来进行的第三波逮捕。

罗马尼亚

87.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致函罗马尼亚政府，其中提到希腊正教徒社区所碰到的某些困难。据报，尽管 1990 年的立法规定，在 1948 年被没收的所有希腊正教教会的财产，除了大规模的农庄土地以外，应该交还给该教会，但是，到目前为止，据称只有 5% 的教产已经交还给该教会。

塞尔维亚和黑山

88.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致函塞尔维亚和黑山政府，其中提到一名耶和華见证人教派的信徒，米兰·格利戈里奇由于拒绝服兵役，在 2002 年 12 月 12 日被判缓刑四个月的徒刑，据称 2003 年 2 月他又再度接到军队的征招令，尽管宪法中保障出于良心拒服兵役的权利。

89. 2003 年 5 月 8 日特别报告员将资料送交该国政府，据报在 1 月 15 日/16 日晚上，兹雷尼亚宁基督复临安息日教会牧师约瑟普·蒂克维茨基牧师遭到想要攻击他的教堂的人士的严重殴打。据称前一个月贝尔格莱德和克拉古耶瓦茨的基督复临安息日教会的教堂也遭受到破坏。

90. 特别报告员提醒该国政府说，国际法，尤其是《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 18 条规定政府有明确的义务必须采取适当措施，以及公民能够安全地享有宗教或信仰自由。

苏丹

91.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致函苏丹政府，其中提及据称阿卜杜拉·法德勒·阿拉·阿布达拉由于在 2003 年 1 月 16 日举办书展纪念由于叛教罪在 1985 年被处死的马哈茂德·穆罕默德·塔哈。据称警察还没收了书籍、照片和海报，并且控告阿布达拉诬蔑伊斯兰教罪。

塔吉克斯坦

92.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致函塔吉克斯坦政府，转递报告宣称在伏龙芝地区有 3 座“未经核可”的清真寺在 2002 年 2 月被市长下令摧毁。此外，在 2002 年 8 月和 10 月之间，据称贾巴拉苏尔地区当局关闭了 33 座小清真寺据称当局要人民相信，没有登记的礼拜场所不能运作，而塔吉克斯坦法律并没有要求宗教礼拜场所必须登记的规定。

93. 特别报告员要提及，他在该报告第 28 段提出的关于登记程序的关注。

土库曼斯坦

94.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送交资料给土库曼斯坦政府，其中提到 2002 年 7 月 14 日据称在土库曼斯坦巴希有二个浸礼会教友家庭被命令离开该国领土，因为他们的居留许可已经被撤消。在过去五年期间据称有约 100 个外国人由于他们的信仰被驱逐出境。

95. 此外，2002 年 7 月 2 日一名耶和华见证人教派信徒尼古拉·舍列霍夫据称出于他的宗教信仰拒绝服兵役第二次被判处一年半徒刑。

96. 2003 年 5 月 8 日特别报告员将资料转递给该国政府，其中提及，2003 年 3 月 16 日据称巴尔干纳巴德国家安全委员会官员审问浸礼会学生，并且禁止他们参加宗教事务。

97. 2003 年 6 月 12 日特别报告员的信函转递资料，其中提及 2003 年 5 月 27 日据称保安部队打进在阿什加巴特一间克利须那派教徒用来作为寺庙的房屋。据称屋主和两个其他住民被逮捕，据报其中一人由于拒绝提供有关其他克利须那派教徒的资料，受到重殴。

98. 特别报告员对于该国政府关于尊重宗教和信仰自由政策的最近发展表示关注，并且指出，在报告所述期间他已经三次致函该国政府，他希望在最近的将来收到该国政府的答复。

土耳其

99.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致函土耳其政府，转递有关资料，其中提及在 2002 年 6 月 14 日保安警察据称命令优素福·亚斯敏关闭新约教会，因为该教会没有任何“法律基础”，并且它的活动对社会有害。

100. 土耳其政府在 2003 年 5 月 26 日的信中解释说，优素福·亚斯敏在公寓设置教堂，不符合法律规定，并且在公寓中未经当局核可，违反教育机构法，对儿童提供宗教教育。因为这个理由优素福·亚斯敏受到起诉，他的案件现在正在等待审理。此外，哈塔伊的行政法庭拒绝更改关闭该公寓的决定并且终止执行的请求。最后，政府指出，哈塔伊的小规模新教教徒社区 40 年来一直毫无困难地使用卡拉孙·马努克的亚美尼亚教堂。

101. 特别报告员感谢土耳其政府的答复，并且希望获悉随后的诉讼情况。

乌兹别克斯坦

102.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致函乌兹别克斯坦政府，说明在乌兹别克斯坦境内各个宗教少数团体所遭遇到的种种困难如下。

103. 耶和华见证人教徒

- 2002 年 3 月 28 日据称警察扰乱了耶和华见证人教徒的三次集会，因为该集会没有登记，有些参与者被罚款。
- 2002 年 4 月 21 日据称警察控诉了 13 名在塔什干的一所公寓集会的 13 名耶和华见证人教徒。其中一名参与者穆达里索夫先生后来被当局传讯要他签署一项供认并且宣誓停止举行这种集会。当他拒绝签署之后，据报法庭判处他拘留 15 天。

104. 新教教徒

- 2002 年 5 月 13 日据报警察冲进一座私人住房，其中新芝晨的新教教会正在举行礼拜。2002 年 5 月 16 日据称 6 名参与者因为举行非法集会被告款。
- 2002 年 8 月 9 日据称警察搜索科贾利镇的一个公寓，其中有 13 名新教教徒在集会，并且没收了他们的宗教书籍。据称与会者被罚款。

105. 浸信会教徒

- 2002 年 11 月 19 日纳沃伊的一名法官据称宣判一名浸礼会教徒尼克拉·尼库林因为“未经许可在他的公寓非法举行宗教仪式”被判处拘留 10 天。

106. 穆斯林

- 在 6461 号监狱据称有 150 名穆斯林囚犯因为信守斋月禁食而受到惩罚。

107. 2003 年 5 月 8 日特别报告员在给乌兹别克斯坦政府的信函中，提及 2003 年 4 月 22 日给内政部的一封公开信，其中据称有 22 名穆斯林妇女囚犯控诉她们的信仰自由权利受到侵犯，她们因为祈祷受到惩罚，她们的古兰经被没收，并且被禁止穿戴面纱。

越南

108. 2003 年 4 月 11 日特别报告员的致函越南政府，通知越南政府他收到许多报告谈到关于蒙塔格纳德基督教徒所碰到的各种问题。

- 2001 年 12 月据称当局逮捕和审问了若干蒙塔格纳德人，他们计划举办圣诞节庆祝。其中有些人据称特别受到酷刑，若干宗教器物分别被没收。
- 2002 年 12 月据称若干蒙塔格纳德人被警告不要庆祝圣诞节，并且必须放弃他们的信仰。在奔德莱村被怀疑是牧师或者德加族基督教徒的人据称被迫在其他村民面前谴责他们的信仰。此外，据称有 3 名蒙塔格纳德人被保安部队从富进镇带走，并且被钉在十字架上。

- 2002 年 1 月和 2 月,据称有许多蒙塔格纳德基督教徒被逮捕并且受到酷刑。2003 年 1 月 30 日据报,当局威胁要杀害或者监禁奔拉村和奔吹村的居民,如果他们不放弃他们的信仰的话。

109. 特别报告员还获悉,到 2002 年 9 月底为止,在多乐省 412 个教堂中有 354 个据称被关闭,其余的 58 个教堂很可能在短期间被关闭。

110. 最后,特别报告员将据称由于他们的宗教信仰被拘留的赫蒙族基督教牧师的名单转交给越南政府,并提醒越南政府注意到来自府里(智安)的一名牧师沅唐池的案件,据称他于 2002 年 7 月 6 日被逮捕,并且在无人道的情况下被拘留在牢房里达 24 小时之久。

111. 关于佛教界的情况,除了和好教教主黎广连的案件以外,至少有十几个佛教徒据称因为宗教原因仍然被监禁,据说黎广连已经开始绝食抗议他被软禁达两年之久。

112. 最后,特别报告员将由于批评政府关于宗教和新闻自由政策而于 2003 年 3 月 17 日被逮捕的阮丹秋的资料转递给越南政府。

113. 2003 年 6 月 11 日越南政府的来文对特别报告员表明,指控多乐省的教堂被迫关闭,信教的基督徒受到威胁、逮捕和酷刑拷打是彻头彻尾的歪曲并且纯属诽谤。越南法律保障宗教和信仰自由的权利,并且规定国家平等对待所有的宗教,任何人都不能因为行使宗教和信仰自由的权利受到酷刑拷打或被逮捕。

114. 越南政府重申,对于宗教自由越南政府有一贯政策。《宪法》第 70 条规定,公民享有宗教和信仰自由,他们可以信仰任何宗教或不信仰任何宗教,在法律之前所有的宗教一律平等,法律保护礼拜场所,任何人都不能够侵犯宗教和信仰自由,或利用宗教或信仰违反国家的法律或政策。因此,在越南的所有宗教礼拜场所都获得充分的尊重和良好的保护。

115. 特别报告员强调指出,作出指控的信中所载的资料曾经经过适当的反复检查和核对,看来是有根据的。他请越南政府进一步进行调查。从而有助于确保《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 18 条保护的宗教和信仰自由,因为越南政府也承认宗教和信仰自由。特别报告员仍然深信,这个领域的持续合作应该为人权事业服务,并且使得越南尊重宗教和信仰自由的情况从客观上来讲更全面更透明,而没有任何的歪曲或偏见。

也门

116. 特别报告员在 2003 年 4 月 11 日的信中通知也门政府关于 2002 年 12 月 20 日有三名美国传教士,马萨·迈尔斯、威连廉·克恩和凯思琳·加里蒂在吉布拉的一所教会医院工作时被枪杀。在攻击事件发生时,据报有第四个美国人严重受伤。

B. 对在向委员会提交报告前寄出的有关信函的迟交答复

巴基斯坦

117. 关于在 2002 年 3 月 17 日攻击伊斯兰教堡新教徒教堂的事件，其间巴尔巴拉·格林和他的女儿克里斯滕·沃姆斯利被枪杀一事（见 A/57/274，第 46 段），巴基斯坦政府在 2003 年 12 月 30 日的信中答复说，当局已经逮捕了罪犯，这些罪犯也涉及到其他的类似事件，目前正在进行紧密的调查。巴基斯坦政府在信中附上有关当前调查进展情况的资料，并且补充说，最近对巴基斯坦的基督教界的暴力行为是反对政府与打击恐怖主义合作的罪恶分子所干的。再者，这些悲惨的孤立事件不可能危害到穆斯林和基督教界之间传统互相尊重及友好的感情。基督教徒的安全是巴基斯坦政府关注的主要问题之一，在这方面已经采取了新的安全措施。

118. 关于 Mohasib 日报的案件，该日报在刊载一篇题为“胡须和伊斯兰教”的文章之后被关闭（见 E/CN.4/2002/73，第 97 段），巴基斯坦政府在 2003 年 6 月 4 日的信中表明，该日报的办公室确实已经在 2001 年 6 月 3 日阿博塔巴德地区行政当局的命令下被关闭，但是报纸在 2002 年 7 月 19 日已经恢复出版。

C. 补充资料

119. 格鲁吉亚政府在 2003 年 3 月 10 日的信中告知特别报告员，格鲁吉亚当局为处理该国最近发生的宗教不容忍问题所采取的各项措施，特别是加强保护生活在格鲁吉亚的少数民族的人权和自由行动计划（2003-2005），该行动计划于 2003 年 3 月 4 日获得总统批准，其目的是通过新闻和电子媒体传播宗教容忍，消除宗教极端主义，并且对必须为关于宗教极端主义的犯罪行为负责者进行惩罚，以及消除所有形式的基于宗教的歧视。

120. 特别报告员对格鲁吉亚政府提供这个资料表示感谢，并且鼓励格鲁吉亚当局继续推动在这个领域的行动。

三. 实地访问及其后续情况

121. 自 1993 年任职以来，现任特别报告员访问了以下 15 个国家：中国（1994）；巴基斯坦（1995）；伊朗伊斯兰共和国（1995）；希腊（1996）；苏丹（1996）；印度（1996）；澳大利亚（1997）；德国（1997）；美利坚合众国（1998）；越南（1998）；土耳其（1999）；罗马教廷（1999）；孟加拉国（2000）；阿根廷（2001）及阿尔及利亚（2002）。

122. 特别报告员选择上述国家是因为他想仔细研究有关宗教或信仰自由的状况。

123. 特别报告员将于 2003 年 9 月访问格鲁吉亚和罗马尼亚；向印度尼西亚（1996）、以色列（1997）、俄罗斯联邦（1998）、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1999）和尼日利亚（2000）发出的访问要求一直没有回音。特别报告员在重申合作与对

话意愿的同时，希望提请注意人权委员会第 2003/54 号决议，其中要求各国政府向特别报告员提供全面合作，积极回应他提出的访问要求，使他能更有效地完成任务。至于以色列，特别报告员重申其以前的报告中所作的评论，并呼吁以色列为促进宗教或信仰自由改进合作。

124. 特别报告员继续执行自 1996 年开始安排的访问后续程序。尽管催促多次，他尚未收到澳大利亚、德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1997 年以来一直没有答复)以及美利坚合众国的答复。

125. 特别报告员呼吁所有相关国家对这一后续程序给予充分合作，因为它是所有访问的自然延续，是一种重要的合作手段，既有利于各国、各非政府组织和有关任务所涉个人，也有利于联合国的整个人权机制。

四. 学校教育、宗教或信仰自由、容忍和不歧视的关系国际协商会议的后续工作

126. 2001 年 11 月 25 日，学校教育、宗教或信仰自由、容忍和不歧视的关系国际协商会议在马德里召开，该会在全体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最后文件，没有人就最后文件发表任何声明或作出保留。

127. 特别报告员在提交给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报告中，特别汇报了该会的成果，并表示希望听取委员会对拟采纳的措施和拟采取的行动的意见和看法，以便在通过教育预防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方面取得进展。人权委员会在其第 2003/54 号决议中再次邀请各国政府审议该会通过的最后文件。

128. 2002 年 12 月 7 日至 9 日，作为马德里会议后续行动的一部分，奥斯陆宗教或信仰自由联盟组织了一个后续研讨会，特别报告员在研讨会上再次强调，2001 年 9 月 11 日的事件对执行马德里会议建议有着消极影响，尽管事实上从长期来看这些建议是消除极端主义和不容忍的根源的最恰当措施。特别报告员还表示，应该优先注意确认马德里会议上的“牵头”国家，以作为获得尚未参加的国家的支持的一种手段。

129. 这一研讨会的目的是就实现马德里会议的目标的途径提出建议，该研讨会出台了一个战略和一项行动计划，2003 年 5 月 4 日至 6 日在拉巴特举办的另一次会议上对这一战略和行动计划进行了订正，并确定了 5 个次级项目：2004 年马德里执行会议，它将审议通过教育促进容忍的现有办法；建立一个互联网资料库；一本关于教学范本、材料和方法的手册；一本讲述儿童和学生有关容忍的故事的书籍；一本教师培训手册。

130. 此外，2003 年 4 月 4 日，配合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国际宗教自由协会在日内瓦举办了一次会议，特别报告员在该会上强调，需要规划未来，以应

对自 2001 年 9 月 11 日以来对宗教或信仰自由加强限制的情况，并让青年人了解思想开放的必要性。他指出，尽管马德里会议的进展缓慢但确有影响，他表示希望各国越来越多地遵行它们在马德里所作的承诺，特别是，它们将从教科书中删除所有含有宗教不容忍的内容。

131. 最后，特别报告员出席了 2003 年 7 月 17 日和 18 日在维也纳举办的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宗教或信仰自由会议；其中三大主题之一是“促进容忍和宗教或信仰自由”。教育是讨论的焦点，一些与会者指出马德里会议的成就。

五. 结论和建议

132. 本报告所提及的来文以及各国的答复表明，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在差不多两年后仍对行使人权，特别是宗教或信仰自由权有着深刻影响。向 2001 年大会提交的报告(A/56/253)中提及的一些积极趋势尚未得到执行，又出现了其他反面现象。这意味着在分析国家如何处理与宗教或信仰自由直接或间接有关的问题时，不可避免地考虑到 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毫无例外以之为一项参考依据。

133. 为此，必须对国家直接侵犯宗教或信仰自由权利的行为和国家为应对非国家行为者或实体的不容忍、歧视和宗教暴力行为而采取的措施加以区分。

134. 首先，一些国家看问题过于简单化，认为既然宗教是恐怖活动的根源，最直接的防范手段应是限制其存在，将其真正或据称的反恐斗争的重点放在限制行使公民和政治权利，包括宗教或信仰自由权利上。这些国家选择这一途径，明显不知道《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四条关于克减的宗教或信仰自由权利的规定，即甚至“在社会紧急状态威胁到国家的生命时”，也不得克减盟约第十八条（也见人权委员会第 22 条评论）。具体地说，许多国家当局经常不了解仅只受盟约第十八条第三款所列的特定条件和为特别目的的限制与宗教或信仰自由权利的不可克减性之间的基本差别，因此所施加的限制，实际上，至少其作用彻头彻尾等同于克减。

135. 在这一背景下，特别报告员注意到关于宗教自由的行政管制条例的出台：一些国家，特别是中亚国家，通过宗教团体的登记及对此管制的特定条例，限制行使宗教或信仰自由，在一些情况下甚至违反宗教或信仰自由权国际法规。特别报告员曾多次指出，只有法定、客观、合理和透明的登记程序，才是合法和符合关于宗教自由问题的国际法，因此其目的或作用不应是制造歧视，拒绝登记需要有正当理由和须受司法监督。

136. 特别报告员还注意到，在一些情况下，假借 2001 年 9 月 11 日事件使在该事件发生以前早已推行的迫害宗教活动政策合法化，有时甚至予以加强。

137. 第二，恐怖行为以及各国采取的安全措施加强了许多人的内省孤独感，主要以宗教为出路，导致不信任他人，甚至不容忍、拒人于千里之外，这是从各级

对基于信奉的宗教的歧视表现出来的。违反《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第 20 条主张或鼓吹仇恨以及对宗教少数群体的暴力行为也越来越常见。在这一方面，应该指出，许多国家没有履行其人权义务。这些义务不仅限于不侵犯宗教或信仰自由权的消极义务；还包括保护在其管辖范围的人免遭非国家行为者或实体侵犯其宗教或信仰自由权的积极义务，对此类违法者提起公诉和向受害人给予赔偿。

138. 特别报告员强调妇女和儿童仍然经常是歧视行为和宗教暴力的受害人，对有时媒体在宣扬宗教不容忍方面所发挥的消极作用特别担忧。媒体继续宣传某些宗教团体经常不正确和消极的形象，有时激发了对许多此类团体，包括穆斯林的仇恨。

139. 总体来说，特别报告员多次指出，国家用应对恐怖主义威胁的借口来限制行使宗教或信仰自由权利，而不是保护这一权利。人的安全，这个人权所固有的基本准则，就逐渐视为与国家安全等量齐观；尽管在某些情况下这可算自圆其说，但是，这一转变损害对人权的保护，特别是对宗教或信仰自由权的保护。

140. 至于未来，这一总的趋势也突出了这一事实，即国家大力限制公民和政治权利，以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为代价，例如，对宣扬容忍和不歧视文化很重要的教育权利，是整个预防政策的一部分。关于这一事项，特别报告员希望提请注意他 1995 年提交给大会的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其中他强调所有人权与民主和发展是相互依赖的，在有关培养容忍文化方面，“在致力于终止不容异己和歧视、仇恨和暴力，包括由宗教极端主义所引发的暴力行动的时候，预防是至为重要之事。数目惊人的攻击个人事件……显示，绝对需要在预防方面采取行动”。（见 A/50/440，第 83 段）。各国的反恐措施没有从治本着手，对症下药，因此这一需要更形迫切。

141. 最后，特别报告员希望各国在面对其真正的安全问题时，会充分尊重其在公民和政治权利领域的基本义务，抓住机遇，强调促进权利，导致得以以预防为主，针对极端主义和不容忍的根源，取治本舍治标。再一次强调，在任何打击极端主义和不容忍的斗争中，必须以教育和文化为前提采取相应行动；否则，仅是隔靴搔痒，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而已。